

寿县人民医院文件

寿医〔2024〕9号

2023年寿县人民医院现有社会化用人择优纳入周转池编制管理工作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加强医院医药卫生专业人才培养建设，根据《关于印发〈创新编制管理建立公立医院编制周转池制度试点方案〉的通知》（皖编办〔2017〕59号）、《关于全面推开公立医院编制周转池制度有关事项的通知》（皖编办函〔2018〕147号）及《淮南市公立医院编制周转池制度实施办法（试行）》（淮编办〔2018〕37号）等文件精神，为做好我院周转池事业编制管理工作，结合实际，制定寿县人民医院现有社会化用人择优纳入周转池编制管理工作实施方案。

一、基本原则

加强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提高医疗服务水平。逐步建立完善人才标准科学、人员结构优化、梯次配备合理、激励作用明显的人才管理长效机制，为医院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人员编制保障。

二、组织领导

为确保公平公正、工作有序开展，根据本院实际，成立寿县人民医院现有社会化用人择优纳入周转池编制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招录及考评工作。

三、岗位和数量

根据《关于县级公立医院周转池编制使用计划的批复》（寿编〔2023〕38号），计划使用周转池编制3名，用于现有社会化用人择优纳入编制和岗位管理。

四、人员范围

寿县人民医院现有纳入社会化用人实名制管理的在职非在编人员（不含服务外包人员，下同）且在临床一线岗位工作的医药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从事行政后勤岗位的医药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不得参加使用。

五、基本条件及进入方法

（一）基本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严守宪法和法律；遵守纪律，恪守职业道德，维护社会公德；热爱医疗卫生事业，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品行端正，在岗人员近三年年度考核在合格及以上；身体健康，具有良好的身心条件。

2. 符合《关于寿县县医院编制周转池制度工作实施方案的批复》（皖编办〔2018〕316号）的标准与条件。

3.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纳入此次择优划转人员范围：

（1）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刑事处罚的；

（2）违反医院相关规章制度，造成严重后果，受到党政纪处分的且尚在处分期内的；

（3）发生严重医疗事故，经鉴定承担主要责任以上的；

（4）其它不符合纳入周转池编制管理情况的。

（二）社会化用人满足基本条件后，按照综合评分由高

到低择优纳入

1. 职称分数(50分): 初级职称得20分; 中级职称得30分; 副高级职称得40分; 正高级职称得50分。

2. 学历分数(30分): 大专得10分, 本科得20分;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得30分。

3. 院龄分数(20分): 工作年限基准为5周年, 超过5周年(不含5周年)每年得1分; 最高不超过20分(院龄按来我院领取工资时间计算, 计算时间截止2023年12月31日, 未到半年不计分值, 超过半年按一年计算分值)。

4. 分数相同, 周转池名额不足的情况下, 职称高者优先; 分数、职称相同, 学历高者优先; 分数、职称、学历相同, 来我院时间早者优先。如再相同, 以取得专业技术职称时间先后, 取得学历时间先后, 取得学位时间先后等项依次进行比较。

5. 如仍无法筛选合格人选, 通过民主测评或由院周转池编制管理领导小组研究决定。

纳入周转池人员需保证个人信息、相关证件的真实性, 弄虚作假者, 一经发现取消纳入资格, 由其他人员依照条件进行递补。

资格审查贯穿整个工作始终, 申报及组织审查时提供的信息和有关材料必须真实有效, 本人填写信息不真实、不完整或填写错误的, 责任自负; 凡提供虚假材料者, 取消资格。

六、实施步骤

(一) 发布公告。 在医院公示栏及网站上将《2023年寿县人民医院现有社会化用人择优纳入周转池编制管理工作实施方案》、进入周转池岗位、计划数及符合申报条件人员

名单等内容予以公告。

(二) 资格审核。报名时需提供本人的身份证件、原始学历、最高学历原件、相关专业资格证书原件、到院时间、职务及任职时间等材料，具体报名时间以公告为准。由寿县人民医院现有社会化用人择优纳入周转池编制管理工作领导小组负责人员对相关证件资料进行审核。

(三) 综合评分。由寿县人民医院现有社会化用人择优纳入周转池编制管理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对报名符合条件人员进行综合评分，确定拟纳入周转池编制管理人员名单。结果在本院公示栏及网站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7天。

(四) 上报审批。公示无异议后将结果报县卫健委，县卫健委会同县委编办、县人社局等部门根据医院上报名单进行资格复审，确定拟纳入周转池编制管理人员。

(五) 政审。对拟纳入周转池编制管理人员进行无违法犯罪记录查验。

(六) 公示。将拟纳入周转池编制管理人员名单在本院公示栏及网站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7日。

(七) 聘用。公示无异议后，由县卫健委报县人社局、县委编办办理聘用、工资及社会保险、入编等有关手续。正式聘用前，因故出现人员缺额的，按照分数高低依次递补。

七、纪律要求

(一) 规范操作。在推进过程中坚持民主集中制，实行集体领导、集体决策，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严格执行政策，规范操作流程，严肃工作纪律，杜绝暗箱操作，确保周转池编制管理工作依法有序推进。

(二) 全程监督。现有社会化用人择优纳入周转池编制管理工作在县卫生健康委、县委编办、县人社局指导下进行，并接受县纪委监委和本院纪检监察部门全程监督。

咨询电话：0554-3129653（寿县卫健委干部人事股）

0554-2766106（寿县人民医院人事科）

监督电话：0554-4022221（县纪委监委派驻县委组织部纪检监察组）。



